

# 温县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2年，在县委、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结合县科工信局工作实际，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及有关文件精神，按照公开、公正、规范、高效、便民的基本要求，坚持依法公开、真实公正、讲求实效、利于监督的原则，不断拓展公开内容，创新公开形式，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现将有关工作总结如下。

1.主动公开情况。通过网站、微信公众号等做好主动公开工作，主动公开各类文件23件，同步进行了政策解读，便于企业用户快速读懂政策。

2.依申请公开情况。全年未发生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。

3.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一是完善公开机制。建立信息公开日常管理和内容保障维护机制，局办公室及时做好牵头指导协调工作。二是做好主动公开。将应主动公开的信息及时上网公布，今年在网站、微信公众号等发布各类信息76条，编报信息公开年度报告。

4.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。较好落实政府办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工作相关要求，相关问题全部按时答复。

5.监督保障情况。分管副局长直接领导，办公室具体负责，并安排1名同志专门负责政务公开工作。加强监督管理，严把内容审核关，杜绝不良信息上网，定期通报工信系统信息宣传情况，提高各股室报送积极性。全局共同努力，提高认识，落实责任，形成了一级抓一级、层层抓落实的责任体系，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开展打牢了基础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三、本年度办理 结果	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	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	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 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
公开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	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0	0	0	0	0	0	0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2年，县科工信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绩，但同时也存在一些不足，如部分栏目内容不够丰富；信息更新不够及时；在完善公开目录、信息公开及时性等方面，我们还需要不断地改进。

整改措施：一是加强栏目内容的建设，充实公开内容，使公开内容做到真实、具体、全面。二是进一步提高认识，加强学习。按照“以公开为原则，不公开为例外”的总体要求，进一步做好公开和免予公开两类信息的界定。三是继续将政务公开工作作为本局工作的重要内容，坚持做到及时更新。

##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2年我局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

